

新聞稿

**標題：選委會籲請民眾注意本次選舉投票時只能進入
投票所 1 次**

由於今(101)年1月14日同日舉行第13任總統、副總統及第8屆立法委員選舉，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19條第2項規定「二種以上公職人員選舉或公職人員選舉與公民投票同日於同一投票所舉行投票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因此，嘉義市選委會籲請民眾注意本次選舉投票時只能1次進入投票所時即需將總統、副總統及立法委員選舉票圈選投入票匱完畢，民眾不得事後再以「尚未領、投完所有選票」等理由要求再進入投票所領、投票。